

国际经济合作与现代经营管理参考资料之五



# 国际经济法



(下)

石油工业部基本建设局  
中国石油工程建设公司

国际经济合作与现代经营管理参考资料

〔 5 〕

# 国 际 经 济 法

（ 下 ）

石油工业部基本建设局  
中国石油工程建设公司

## 内 容 提 要

本书是国际经济法基础知识的下篇，包括中外税收法律制度概要、中外劳动法律制度概要、海商法基础知识、保险基础知识、争议与仲裁、检验与索赔等。此外，还附录了《联合国关于发达国家与发展中国家间双重征税的协定范本》、《经济合作与发展组织关于对所得和资本避免双重征税的协定范本》。

本书可供有关单位开展对外经济合作时，作招标评价、投标报价、进行税务活动、签订各种经济合同、对进口商品的检验和对不合格商品的索赔，以及发生争议时寻求法律解决的理论和实践依据之参考，并可作为大、中专院校、职工大学、专业培训班学员的教材及教师参考书。

## 前 言

为提高对外经济合作业务水平，进一步开展我国对外工程承包、劳务分包、合资经营、合作经营、合作开采、来料加工和来件装配等国际经济合作业务，以及为提高企业现代经营管理水平，加速我国社会主义“四化”建设，石油工业部基本建设局、中国石油工程建设公司从1979年至1982年先后举办了现代企业管理、国际工程承包及国际经济法等专业培训班，聘请了有关大学、学院和涉外财政、金融、经济、贸易、科研、咨询机构以及学术团体等单位的教授、讲师、专家、学者、顾问，讲授国际经济合作与现代经营管理的专业知识，编写了几十种讲义和资料；并采用了联合国跨国公司中心的一些经验和国际普遍适用的一些规则、规定和惯例作为参考材料。

现将上述材料选择汇编成《国际经济合作与现代经营管理参考资料》，印刷出版，作为内部资料，供有关单位和人员学习、参考；其中国外经验和国际惯例可资借鉴，国内规定可作业务指导，藉以更新知识，提高国际经济合作和企业经营管理水平。

本资料在原讲义基础上又进行了修改、补充，计约100余万字。国际经济合作部份分为五册：第一册为国际承包工程管理概论，第二册为国际贸易与外汇管理，第三册为外国财务管理与对外承包工程成本核算，第四册为国际经济法上编，第五册为国际经济法下编，各册内容提要均分册介绍。

有关现代经营管理部份，今后将陆续汇编出版。

本资料由《国际经济合作与现代经营管理参考资料》编辑委员会负责汇编。编委会成员为：

主 编： 单永复

副主编： 孙永健、刘隆亨

编 委： 胡贵平、孟庆孚、张培元、方乾荣、龚学恒、李  
涤环

先后参加本书编辑及出版工作的还有赵春成、乌力吉图、宋晨光、扬子洁、张智海、果鸿文、张继善、万勇、邓昭炎、李希珍、李雅杰、张桂先、孙 莹、庄杭丰、陈菊平等同志。

在本资料汇编、出版过程中，原外资委季树农同志、中国银行总行陈全庚同志就资料内容提出了许多宝贵意见；对外经济贸易部、城乡建设环境保护部、海关总署、商检总局、中国人民银行、中国银行、中国人民保险总公司、中国国际贸易促进会、中国国际信托投资公司、中国国际经济咨询公司、中国会计财务咨询公司、中国律师协会、中国会计协会、中国保险学会、中国社会科学院法学研究所、中国国际经济法学会、北京大学、中央财政金融学院、北京外贸学院、中国政法大学、中国建筑工程公司、中国公路桥梁工程公司、中国土木工程公司，石油工业部管道局勘察设计研究院、通讯工程公司，石油工业部第一、二、四、六、七工程公司，石油工业部施工技术研究所，石油工业部华北石油管理局油建二公司、勘探一公司、北京勘探指挥部，中国海洋石油总公司南海东部公司等单位，给予了大力支持和帮助。对上述单位和个人，在此一并表示愿谢。

由于编者水平有限，经验不足，加以时间仓促，本资料一定存在不少缺点和错误，敬请广大读者批评指正。

《国际经济合作与现代经营管理参考资料》编辑委员会

1983年8月

## 目 录

|                                             |      |
|---------------------------------------------|------|
| 中外税收法律制度概要·····刘隆亨                          | (1)  |
| 一、国内外税法的一般概述·····                           | (2)  |
| (一) 税法的概念与税收法结构·····                        | (2)  |
| (二) 税的分类及其法律形式·····                         | (5)  |
| (三) 征税的目的和税法的作用·····                        | (7)  |
| 二、现代税收制度的重要特征·····                          | (9)  |
| (一) 所得税 (Income Tax) 是现代税收制度的中心内容和主要结构····· | (9)  |
| (二) 税收作为经济政策的一种重要手段, 正被积极、灵活地运用着·····       | (11) |
| (三) 逐步推行增值税已成为现代税收制度中一种重要的发展趋势·····         | (12) |
| (四) 税收已成为参与国际权益分配、进行国际经济交往的重要工具·····        | (13) |
| 三、我国涉外税收的法律规定·····                          | (15) |
| (一) 我国现行的税收制度和涉外税收的一般情况·····                | (15) |
| (二) 中外合资经营企业所得税法·····                       | (18) |
| (三) 我国个人所得税法·····                           | (22) |
| (四) 外国企业所得税法·····                           | (26) |

|                                       |           |
|---------------------------------------|-----------|
| 四、美国税收制度简要                            | (36)      |
| (一) 美国财政税收制度简况                        | (36)      |
| (二) 美国的个人所得税                          | (39)      |
| (三) 美国的公司所得税                          | (43)      |
| 五、日本税收制度简要                            | (50)      |
| (一) 日本财政收支结构                          | (50)      |
| (二) 日本的国税制度                           | (53)      |
| (三) 日本的地方税收制度                         | (59)      |
| 六、中东国家税收制度简要                          | (66)      |
| (一) 中东国家的财政税收制度                       | (66)      |
| (二) 中东地区的公司、合同、石油税、矿区<br>使用费的概况       | (68)      |
| (三) 沙特阿拉伯的税收制度                        | (70)      |
| (四) 伊拉克的财政收支概况和税收制度                   | (74)      |
| (五) 中东其它一些国家的税收、税率                    | (75)      |
| 七、税收抵免和国际税收协定                         | (79)      |
| (一) 关于税收抵免                            | (79)      |
| (二) 国际税收条约                            | (83)      |
| 八、最惠国待遇及其它                            | (88)      |
| 联合国关于发达国家与发展中国家间双重<br>征税的协定范本〔附录一〕    | (91)      |
| 经济合作与发展组织关于对所得和资本避免双<br>重征税的协定范本〔附录二〕 | (113)     |
| 海商法基础知识                               | 李嘉华 (131) |
| 一、海上货物运输合同                            | (132)     |
| (一) 租船合同                              | (133)     |
| (二) 零担货物运输合同                          | (133)     |

|                       |              |
|-----------------------|--------------|
| (三) 运费.....           | (133)        |
| 二、提单运输.....           | (134)        |
| (一) 提单的取得.....        | (134)        |
| (二) 提单的作用.....        | (134)        |
| (三) 提单的种类.....        | (135)        |
| (四) 提单的内容.....        | (136)        |
| 三、海牙规则.....           | (137)        |
| (一) 承运人的责任和义务.....    | (137)        |
| (二) 承运人的免责规定.....     | (138)        |
| 四、货物运输的国际公约.....      | (139)        |
| 五、共同海损.....           | (140)        |
| (一) 共同海损的特点.....      | (140)        |
| (二) 共同海损的理算.....      | (141)        |
| 六、船舶碰撞和船东责任限制.....    | (142)        |
| 七、海难救助.....           | (144)        |
| 八、海上污染.....           | (145)        |
| 九、管辖权与法律适用问题.....     | (146)        |
| 十、海上保险.....           | (146)        |
| (一) 货物运输保险的险别.....    | (146)        |
| (二) 除外责任.....         | (147)        |
| (三) 责任起讫.....         | (148)        |
| (四) 战争险与罢工险.....      | (148)        |
| <b>保险基础知识.....李嘉华</b> | <b>(149)</b> |
| 一、保险的概念.....          | (149)        |
| 二、保险基金.....           | (150)        |
| 三、保险的作用.....          | (152)        |
| 四、保险契约.....           | (154)        |

|                             |              |
|-----------------------------|--------------|
| (一) 保险契约的当事人.....           | (154)        |
| (二) 保险契约的特点.....            | (155)        |
| (三) 保险单和保险凭证.....           | (155)        |
| <b>五、保险的种类.....</b>         | <b>(156)</b> |
| (一) 财产保险.....               | (157)        |
| (二) 责任保险.....               | (157)        |
| (三) 保证保险.....               | (158)        |
| (四) 人身保险.....               | (158)        |
| <b>六、我国的保险事业.....</b>       | <b>(159)</b> |
| <b>中外劳动法律制度概要..... 陈文渊</b>  | <b>(161)</b> |
| <b>一、劳动法概述.....</b>         | <b>(161)</b> |
| (一) 劳动法的产生和外国劳动法概况.....     | (161)        |
| (二) 国际劳工组织和国际劳动立法简介.....    | (162)        |
| (三) 我国的劳动立法.....            | (167)        |
| (四) 我国劳动法的作用.....           | (170)        |
| <b>二、劳动法的调整对象和基本原则.....</b> | <b>(173)</b> |
| (一) 劳动法的调整对象.....           | (173)        |
| (二) 劳动法的基本原则.....           | (176)        |
| <b>三、职工参加企业管理.....</b>      | <b>(181)</b> |
| (一) 我国企业民主管理制度的产生和发展.....   | (181)        |
| (二) 职工代表大会的性质和职权.....       | (184)        |
| <b>四、集体合同.....</b>          | <b>(188)</b> |
| (一) 集体合同的概念和作用.....         | (188)        |
| (二) 外国的集体合同.....            | (190)        |
| <b>五、劳动合同.....</b>          | <b>(194)</b> |
| (一) 劳动合同的产生和发展.....         | (195)        |
| (二) 我国的劳动合同制度立法.....        | (197)        |

|                                  |               |
|----------------------------------|---------------|
| (三) 我国劳动合同的性质和作用·····            | (198)         |
| (四) 劳动合同的内容、形式和期限·····           | (200)         |
| (五) 订立劳动合同的程序·····               | (202)         |
| (六) 劳动合同的变更和解除·····              | (204)         |
| (七) 健立与健全劳动合同制·····              | (207)         |
| <b>六、劳动保护</b> ·····              | (209)         |
| (一) 劳动保护法规概述·····                | (209)         |
| (二) 我国现行的劳动保护基本法规·····           | (209)         |
| (三) 八小间工作制·····                  | (220)         |
| (四) 关于对女工和未成年人的劳动保护特别<br>规定····· | (220)         |
| (五) 关于安全生产实行监督检查的法规·····         | (222)         |
| (六) 劳动保护监督和违反劳动保护法规的<br>责任·····  | (224)         |
| (七) 外国劳动保护立法简介·····              | (227)         |
| <b>七、劳动保险</b> ·····              | (230)         |
| (一) 劳动保险的概念·····                 | (230)         |
| (二) 我国劳动保险的原则·····               | (232)         |
| (三) 我国企业职工劳动保险待遇·····            | (234)         |
| (四) 外国社会保险立法简介·····              | (237)         |
| <b>八、劳动争议的处理</b> ·····           | (241)         |
| (一) 劳动争议的性质·····                 | (241)         |
| (二) 劳动争议的处理立法·····               | (243)         |
| (三) 劳动争议的范围和和处理程序·····           | (246)         |
| <br><b>争议与仲裁</b> ·····           | <br>董有淦 (251) |
| <b>一、仲裁及仲裁与法院诉讼的区别</b> ·····     | (251)         |

|                                 |       |
|---------------------------------|-------|
| 二、我国的仲裁机构.....                  | (253) |
| 三、仲裁的作用.....                    | (254) |
| 四、我国处理仲裁案件的原则和特点.....           | (258) |
| 五、仲裁程序.....                     | (260) |
| (一) 仲裁协议.....                   | (260) |
| (二) 仲裁员.....                    | (263) |
| (三) 仲裁申请.....                   | (264) |
| (四) 仲裁程序的其它规定.....              | (265) |
| (五) 仲裁裁决.....                   | (265) |
| (六) 仲裁的执行.....                  | (265) |
| 六、仲裁地点、机构及适用法律的选择.....          | (266) |
| (一) 仲裁地点和仲裁机构的选择.....           | (266) |
| (二) 有关合同的纠纷, 应适用哪个国家的法律.....    | (267) |
| <b>进口物资的检验与索赔.....沙 地</b>       | (268) |
| 一、进口物资检验的重要意义.....              | (268) |
| (一) 进口物资发生质差、量短、残损和灭失的因素.....   | (268) |
| (二) 加强进口物资检验是加快四化步伐的需要.....     | (282) |
| (三) 加强进口物资检验是维护国家经济权益的重要手段..... | (285) |
| 二、进口物资检验的作法和要求.....             | (290) |
| (一) 我国对进口物资的检验管理制度.....         | (290) |
| (二) 进口物资检验的基本要求和注意事项.....       | (297) |
| 三、进口商品的索赔.....                  | (319) |
| (一) 索赔的基本概念.....                | (319) |

|                            |              |
|----------------------------|--------------|
| (二) 怎样办理索赔手续.....          | (328)        |
| <b>四、向运输保险部门的索赔.....</b>   | <b>(333)</b> |
| (一) 怎样办理向船方索赔.....         | (333)        |
| (二) 怎样办理向铁路索赔.....         | (349)        |
| (三) 怎样办理向航空公司索赔.....       | (359)        |
| (四) 怎样办理邮寄包裹的索赔.....       | (366)        |
| (五) 怎样办理向港口和国内水运部门的索赔..... | (371)        |
| (六) 怎样向保险公司索赔.....         | (378)        |

# 中外税收法律制度概要

北京大学法律系 刘隆亨

在当代迅速发展的国际交往中，国际间关于征税的法律规定是各个国家参与国际经济交往中的权利和利益分配的一个重要工具，也是国际经济法的重要组成部份。

在我国对外经济关系日益发展的新形势下，开展对外经济活动都离不开对各相关国家的税收法律制度的了解、研究和运用。因而，学习、研究、运用各国及国际间的税收法律制度是发展对外贸易，扩大经济合作的一个重要条件。

目前，世界上的150多个国家和地区都有自己的税收法律制度，而且在不同程度上都有各自独特的历史条件和其它因素，这里只是着重介绍一下第一世界中的美国的税收制度概况；第二世界中的日本国的税收制度概况和第三世界里的中东一些国家的税收法律制度以及我国的涉外税收法律规定。

在国际税收问题上，制定各国自己的税收抵免政策和签订国家之间的税收协定或条约，是解决国际间双重征税问题的重要途径。目前国家之间的双边的和多边的税收条约很多，国际税收惯例也在使用，这里只是做一简要介绍。

我们研究外国及国际间的税收法律制度，更好地利用这些制度，就能使我们在对外经济活动中既能做到讲究信誉，遵守法律，又能够灵活运用，精打细算，为国家争取更多的外汇，为四化积累更多的资金。

## 一、国内外税法的一般概述

### (一) 税法的概念与税收法结构

#### 1、税法的概念

法是由国家制定或认可，体现统治阶级意志，以国家强制力保证实施的行为规则（规范）的总和。法律问题，就是按照法律的规定，调整关系，解决纠纷。税法，是调整税收征收关系的法律规范。

税收征收关系，属于经济关系范畴，是经济关系中的分配关系，是在商品流通和等价交换的社会中，国家为了实现其职能的需要，向有纳税义务的单位和个人，无偿地征收现金和实物的关系。这种税收关系用法律规定下来就是税法。显然，作为税收法律，税收关系则属于意志关系的范畴。

税法的表现形式，一般地说有法律、法规条例和章程等。

税的特点很多，一般可归纳为三点：

- 1) 强制性：按照预先规定的纳税标准依法纳税；
- 2) 无偿性：国家征税后，不再直接归还纳税者；
- 3) 固定性：纳税者必须按照规定的数额缴纳。

税的这三个特点要兑现，税的立法就是不可避免的。由此可见，国家颁布的税法是组织和管理国家财政收入的重要工具之一，也是国家财经政策的重要组成部分在法律上的反映。

#### 2、税收制度的构成要素（亦称税法结构）

任何一个国家的税收法律制度都有其固定结构，任何一个国家的税收制度都是这个国家的税收法律和收税办法的总称。它是国家向纳税的单位和个人征税的法律依据和工作规程。

任何一种税收法律制度都有下列固定要素：

- 1) 课税对象：即纳税的根据。通俗地说就是对什么东西纳税。是区别不同税种的重要标志。
- 2) 课税主体：即纳税义务人，也就是由谁来交税。

3) 税率: 即应纳税额与一定数量的征税对象之比。税率是标志一个国家税赋轻重与否的尺度。

税率又分三种:

(1) 比例税率: 不分征税对象的数额大小, 只规定一个比例的税率。流转税(工商税)一般都采用这种税率。在日本和东南亚地区以及除东德外的东欧地区的公司所得税也采用此种税率。

(2) 累进税率: 即等级税率。按征税对象数额的大小, 规定不同等级的税率, 征税对象的数额越大, 税率越高。累进税率分为金额累进税率和超额累进税率, 前者是把不同纳税人的征税对象按数额大小分成不同等级, 税率依次提高, 每一纳税人则按其所属等级, 适用一个税率; 后者也是把征税对象分成若干等级, 每一等级规定一个税率, 税率依次提高, 但每一纳税人的征税对象则依所属等级分别适用的几个税率来分别计算, 将计算结果相加后得出应纳税额。

累进税率一般适用于对收益额之类的对象征税。

日本、美国, 中东产油国的伊朗、伊拉克、科威特、沙特、叙利亚等国的公司所得税都采用这种税率。印度、印尼、尼泊尔、南朝鲜、日本等国的个人所得税也用等级税率。

(3) 固定税率: 按征税对象的单位, 直接规定的税额, 而不是采用百分比的形式。例如我国的盐税、车船牌照税等。

每一个国家主要采用哪种税率或同时采用哪几种税率, 是由各个国家的税收政策所决定的。

4) 课税环节和课税期:

课税环节是指从生产到销售的过程中根据不同的税种, 规定应纳税款在什么环节缴纳, 例如, 我国工商税规定进口货物在进口环节缴纳等。

课税期分按月、季度、年交纳等三种。各国税法对各种税收都有具体的规定。

### 5) 税目:

税收制度中规定的税收种类和项目,是课税对象的具体化。它具体体现了课税的范围。如财产税类的房、地产税,遗产税,赠予税等当中的具体项目。

### 6) 税的减免:

减是对应纳税额减少一部份;免是对应纳税的税额全部免交。

税收减免是为了照顾实际困难或为了促进某项事业的发展,而对某些纳税对象或纳税人进行照顾和鼓励的措施。

减免的具体内容涉及:(1)起征点——对课税对象开始征税所规定的数额;(2)免征额——对征税对象中免于征税的数额。按一定征税标准,对超过部分才征税;(3)减征额——应纳税款中减少征收的数额。

### 7) 附加和加成

附加是在按基本税率征收的正税之外,另加占征正税一定比例的税额。这是一种为了满足地方政府的特殊需要的做法,也被称为地方附加税。例如,我国中外合资经营企业所得税法就规定有地方附加税。非洲国家较少采用附加税(刚果、扎伊尔除外),拉美国家多采用附加税做法(多米尼加除外),东南亚国家大都有附加税。有些国家基本税率不高,但附加税层次很多。

加成,是为了对某些纳税人的收入加以限制来调节收入而规定的。做法是除按基本税率收税外,再加一定成其数量的税。这也是限制某些不适合国家需要的工商业或为了保护国内工商业而采取的课税措施。

### 8) 违章处理

这是对纳税人违犯税法的行为采取的一种惩罚措施,是国家税收制度具有强制性的突出表现。违章处理的措施除了限期纳税外,一般有:(1)加收滞纳金。例如,对不按期缴纳税款者,

除令其补缴足额税款外，还要交付从滞纳日起按日计算的滞纳金。我国个人所得税法规定加收为滞纳金0.5%的滞纳金。

## （2）处以罚金。（3）移送司法机关依法处理。

上述八要素是我们研究和掌握任何一个国家，任何一种税法的基本要点。在国内外的一些税收著作中，有列举20个要素的，也有列举五个要素的，但不论多少，要了解一国的税收法律制度必须掌握对什么东西要征税、征多少税，在什么环节征收，征收几次，税款由谁负担，有无特别照顾，应税收入如何计算，什么时间、如何交纳，产生了税务纠纷、违背了税法如何解决和处置等等。有了对这些基本要点的了解，我们就可以进行分析和比较，在开办公司企业，进行对外贸易，开展国际投资活动中，才能更好地做到心中有数，减少风险。

### （二）税的分类及其法律形式

#### 1. 税的分类及课税方式

##### 1) 东西方国家对税收种类的划分

##### （1）按征税对象来划分

根据对象的不同把全部税收划分为三大类：①对收入额的课税又叫对所得额的课税，也称为收益税类。这种税是以纯收入或纯利润为课征对象的。如我国的工商所得税，个人所得税，中外合资企业所得税等。国外也有称这类税为公司所得税和个人所得税的。日本则称之为法人税和个人所得税。这一税类是世界各国普遍征收的。②对财产的课税，统称为财产税类。这类税是以财产的数量和财产的价值额做为课征对象。此类税在资本主义国家中是大量的，如房地产税，遗产税等。③对流通的课税，即流转税类。此类税是以商品的流转额和非商品的营业额为课征对象，即对商品销售和劳务收入的课税。我国现行的工商税、盐税，美国的消费税，西方国家的增值税等属于这一类。此外也还有行为税类的提法。